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上接B33版）

(40)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1818-188。或登陆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进行查询。
(41)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登录我司网站：market.fund123.cn；
2、致电我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766-123；
3、咨询我司销售网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42)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以下网站http://licaike.hexun.com/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和讯理财客服热线400-920-6022或访问网站http://licaike.hexun.com/进行查询。
(43)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089-1289，或访问www.erichfund.com进行查询。
(44)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诺亚正行基于诺亚集团与基金的效率平台，目前已在全国18个主要城市开设了网点，在全国范围形成了18城顾问、60城转介的服务网络，为您提供全方位与一站式的财富管理服务。
3、 募集时间安排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的募集期自本基金发售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本基金的发售时间为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在上述期间，本基金面向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同时发售。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本基金发售的情况提前终止或延迟发售时间，但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的募集期。如遇突发事件，以上募集期的安排可以适当调整。
本基金在募集期内，如基金募集金额超过2亿元人民币，总份额达到2亿份以上且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低于200人，则基金管理人可依据《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停止发售，按照有关规定进行验资并办理向中国证监会的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本基金合同生效。
若三个月的募集期满，本基金仍未达到法定基金合同生效条件，则本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本基金管理人将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并将所募集的资金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30天内退还给基金认购人。
4、 认购原则
1、 基金认购采用金额认购的方式；
2、 投资者认购基金份额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交付认购款项；
3、 募集期内，投资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但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得撤销；
4、 认购期间单个投资者的累计认购规模没有限制；
5、 销售网点受理申请并不构成对该申请是否成功的确认，而仅证明销售网点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应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网点或以其提供的其它合法有效的方式查询最终成交确认情况。
5、 基金认购费率
a) 认购费用

认购金额（含认购费）	认购费率
100万以下	1.2%
[100万,200万)	1.0%
[200万,500万)	0.6%
[500万,1000万)	0.2%
1000万以上（含1000万）	1000元/笔

本基金认购费由认购人承担，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可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b) 基金认购份额的计算
（1）本基金每份基金初始发售份额面值为1.00元。
（2）基金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或收益归入基金资产。
（3）认购份数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数=（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基金份额面值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假设这10,000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10.11元，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 = 10,000/（1+1.2%）=9,881.42 元
认购费用 = 10,000－9,881.42 =118.58 元
认购份数 =（9,881.42+10.11）/1.00=9,891.53 份
即投资者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则加上募集期间利息后一共可以得到9,891.53份基金份额。
c) 首次募集期间认购资金利息的处理方式
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二、募集方式及相关规定

1、本次基金的募集，在募集期内面向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同时发售。
2、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各代销网点可接受投资者单笔认购金额在1,000元（含1,000元）人民币以上的认购申请。
3、募集期投资者可以重复认购本基金，其中机构投资者需在其首次办理开户和认购的销售网点办理重复认购。
4、销售网点（指代销网点或直销中心）对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销售网点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基金合同生效后，注册登记人（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由本公司担任）的确认登记为准。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后第二天起到原认购网点查询。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个人投资者可到当地基金代销网点办理基金的开户与认购，代销网点每个基金账户首次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 元，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00 元；个人投资者也可选择到本公司的直销中心和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进行认购。
（一）东吴基金直销中心开户及认购程序
1、开户及认购的业务办理时间：
2015年6月8日起至2015年6月26日9:00～17: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申请时，应亲赴直销中心，并提供下列资料：
a、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申请表》；
b、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以下简称“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c、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卡原件及复印件；
d、填妥的《风险评测问卷及风险评估表》；
e、如有授权经办人，则还须提供：
①授权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②客户本人和授权经办人一起到直销中心，办理授权委托手续；或客户本人和授权经办人到公证处办理公证书后，授权经办人持公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到直销中心办理授权委托手续。
注：指定银行账户是指：在本直销中心认购基金的个人投资者需指定一家商业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者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汇入账户。此账户可为投资者在任一商业银行的存款账户。账户名称必须与客户名称严格一致。
（2）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下述任意一家直销资金专户，具体信息如下：
建行（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100165296105000261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东方路支行
大额支付系统号：105290061032
工行（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1001202919025804337
开户行：工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系统号：102290024433
农行（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03492300040005121
开户行：农行上海市分行产湾支行
大额支付系统号：103290028025
招行（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216089296610003
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系统号：308290003020
在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a、投资者的汇款银行帐户必须与基金交易帐户所绑定的银行帐户信息一致；
b、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姓名；??
c、已经开户的注明交易账号；还没有开户的注明资金用途“购买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确保在2015年6月26日17:00 前到账；
d、投资者申请的认购金额不可超过汇款金额；
e、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本公司及直销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3)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须提供下列资料：
a、填妥并签章的《开放式基金交易申请表》；
b、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c、加盖银行业务受理章的汇款单据或网上银行电子汇款凭证原件及复印件；
d、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联的原件及复印件；
e、如有授权经办人，则还须提供：
① 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授权情况下）；
②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注意事项
（1）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未确认前，可以办理认购申请。如基金账户开户失败，则认购申请失败，认购资金退回投资者。
（2）投资者不能以现金方式认购。在直销中心开户的个人投资者必须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投资基金的唯一结算账户，今后投资者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等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均只能通过此账户进行。
（3）基金募集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a、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b、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c、 投资者划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d、在募集期截止日即2015年6月26日17:00之前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的；
e、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二)农业银行指定基金代销网点
1、开户
(1)开户时间：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9:00-16:00（周六、周日不营业）；
(2)开户地点：农业银行指定的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开户网点；
(3)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必须提供以下资料：
a、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
b、农业银行借记卡；
c、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开户申请接受后，投资者可于T+2日以后到农业银行指定的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业务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2、认购
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9:00-16:00（周六、周日不营业），个人投资者携带以下材料到农业银行指定的代销“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网点提交认购申请：
（1）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
（2）农业银行借记卡；
（3）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农业银行代销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者提供缴款回执；投资者于发布本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后到该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
3、有关注意事项
(1)一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投资者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3) 农业银行代销网点在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投资者必须预先在用于认购基金的借记卡中存入足额的资金；
(4)募集期间，个人投资者首次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
(5)个人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6)个人投资者在农业银行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三)、其他银行指定基金代销网点
个人投资者在交通银行、苏州银行、平安银行、江苏银行的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代销银行的规定为准。
（四）通过证券公司办理开户及认购的程序
以下个人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原则上在本基金的各代销证券公司均适用。
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证券公司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9:30—15: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办理开户及认购手续
（1）资金账户的开立
个人投资者申请在各代销证券公司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①填妥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②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2）基金账户的开立
个人投资者在各代销证券公司开立基金账户须提供以下资料：
①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其中，使用未成年人身份证件开户的，必须同时提交符合规定的代理人身份证件资料；
③证券公司资金账户卡。
（3）已开立资金账户和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开立资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可直接认购本基金（投资者须提供基金账号）。
（4）提出认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在各代销证券公司认购本基金须提交以下资料：
①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③证券公司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五）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开户与认购程序
1、适用对象
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兴业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一卡通、光大银行借记卡、浦东发展银行借记卡、中信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联CD卡以及多家城市商业银行借记卡的持卡人。
2、开户及认购受理时间
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照常受理，但该等业务申请算作下一个交易日提交的交易申请），24小时服务。
3、开户及认购程序
（1）请参照公布于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上的《网上交易业务指南》和《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及认购等业务；
（2）从未开通过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可持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兴业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一卡通、光大银行借记卡、浦东发展银行借记卡、中信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联CD卡以及多家城市商业银行借记卡直接登录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根据页面提示进行开户操作，在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即可直接登录网上交易平台进行认购；
（3）已经开通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请直接登录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认购。
4、注意事项
（1）网上交易目前仅限个人投资者。
（2）个人投资者采用网上交易方式进行基金交易时所发生的银联和银行规定收取的转账费用，除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另有规定外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中国建设银行客服电话：95533
农业银行客服电话：95599
兴业银行客服电话：95561
招商银行客服电话：95555
光大银行客服电话：95595
浦发银行客服电话：95528
中信银行客服电话：95558
中国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客服电话：（021）52504520
（六）特别提示
1、请有意认购本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尽早向直销中心或代销网点索取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户及认购申请表。个人投资者也可从本公司的网站www.scfund.com.cn下载有关直销业务表格，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的要求的格式一致。
2、直销中心与代销网点的业务申请表不同，个人投资者请勿混用。
3、个人投资者通过代销网点认购本基金，只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由代销机构扣划相应款项。
4、若个人投资者认购资金当日申请时间之前，未将足额资金划到账，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将顺延受理。
5、认购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款项将退往投资者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
（1）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注册或开户手续或办理不成功的；
（2）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3）投资者划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在认购期结束时仍未补足；
（4）其他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四、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机构投资者可到当地基金代销网点办理基金的开户与认购，代销机构网点首次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 元，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00 元；机构投资者也可选择到本公司的直销中心认购。
（一）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开户与认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9:00～17: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手续时，须提供下列资料：
a、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申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b、填妥的《风险评估测评问卷及风险评估表》（加盖单位公章）；
c、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或民政部门或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仅提供复印件的，需加盖发证机关印章）；
d、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e、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机构公章）；
f、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g、指定银行账户的《开户许可证》（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注：指定银行账户是在本直销网点认购基金的客户需指定一银行账户作为客户赎回、分红等资金结算汇入账户。此账户可为客户在任一商业银行的存款账户，账户名称必须与客户名称严格一致；
h、《预留印鉴卡》（加盖单位公章，私章各一枚）一式三份；
i、《传真交易协议书》（加盖单位公章）一式两份；
j、《金融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金融机构开户，请按需提供）
(2) 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下述任意一家直销资金专户，具体信息如下：
建行（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100165296105000261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东方路支行
大额支付系统号：105290061032
工行（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1001202919025804337
开户行：工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系统号：102290024433
农行（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03492300040005121
开户行：农行上海市分行产湾支行
大额支付系统号：103290028025
招行（上海）；
户名：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216089296610003
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系统号：308290003020
在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a、投资者的汇款银行帐户必须与基金交易帐户所绑定的银行帐户信息一致；
b、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姓名；??
c、已经开户的注明交易账号；还没有开户的注明资金用途“购买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确保在2015年6月26日17:00 前到账；
d、投资者申请的认购金额不可超过汇款金额；
e、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本公司及直销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3)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须提供下列资料：
a、填妥并签章的《开放式基金交易申请表》；
b、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c、加盖银行业务受理章的汇款单据或网上银行电子汇款凭证原件及复印件；
d、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付款凭证回单联的原件及复印件；
e、如有授权经办人，则还须提供：
① 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授权情况下）；
② 授权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注意事项
（1）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未确认前，可以办理认购申请。如基金账户开户失败，则认购申请失败，认购资金退回投资者。
（2）投资者不能以现金方式认购。在直销中心开户的个人投资者必须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投资基金的唯一结算账户，今后投资者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等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均只能通过此账户进行。
（3）基金募集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a、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b、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c、 投资者划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d、在募集期截止日即2015年6月26日17:00之前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的；
e、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二)农业银行指定基金代销网点
1、开户
(1)开户时间：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9:00-16:00（周六、周日不营业）；
(2)开户地点：农业银行指定的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开户网点；
(3)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必须提供以下资料：
a、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
b、农业银行借记卡；
c、填妥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开户申请接受后，投资者可于T+2日以后到农业银行指定的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业务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2、认购
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9:00-16:00（周六、周日不营业），个人投资者携带以下材料到农业银行指定的代销“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网点提交认购申请：
（1）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
（2）农业银行借记卡；
（3）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农业银行代销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者提供缴款回执；投资者于发布本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后到该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
3、有关注意事项
(1)一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投资者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3) 农业银行代销网点在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投资者必须预先在用于认购基金的借记卡中存入足额的资金；
(4)募集期间，个人投资者首次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
(5)个人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6)个人投资者在农业银行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三)、其他银行指定基金代销网点
个人投资者在交通银行、苏州银行、平安银行、江苏银行的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代销银行的规定为准。
（四）通过证券公司办理开户及认购的程序
以下个人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原则上在本基金的各代销证券公司均适用。
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证券公司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9:30—15: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办理开户及认购手续
（1）资金账户的开立
个人投资者申请在各代销证券公司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①填妥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②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2）基金账户的开立
个人投资者在各代销证券公司开立基金账户须提供以下资料：
①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其中，使用未成年人身份证件开户的，必须同时提交符合规定的代理人身份证件资料；
③证券公司资金账户卡。
（3）已开立资金账户和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开立资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可直接认购本基金（投资者须提供基金账号）。
（4）提出认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在各代销证券公司认购本基金须提交以下资料：
①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③证券公司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五）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开户与认购程序
1、适用对象
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兴业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一卡通、光大银行借记卡、浦东发展银行借记卡、中信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联CD卡以及多家城市商业银行借记卡的持卡人。
2、开户及认购受理时间
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26日（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照常受理，但该等业务申请算作下一个交易日提交的交易申请），24小时服务。
3、开户及认购程序
（1）请参照公布于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上的《网上交易业务指南》和《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及认购等业务；
（2）从未开通过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可持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兴业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一卡通、光大银行借记卡、浦东发展银行借记卡、中信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联CD卡以及多家城市商业银行借记卡直接登录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根据页面提示进行开户操作，在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即可直接登录网上交易平台进行认购；
（3）已经开通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请直接登录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认购。
4、注意事项
（1）网上交易目前仅限个人投资者。
（2）个人投资者采用网上交易方式进行基金交易时所发生的银联和银行规定收取的转账费用，除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另有规定外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中国建设银行客服电话：95533
农业银行客服电话：95599
兴业银行客服电话：95561
招商银行客服电话：95555
光大银行客服电话：95595
浦发银行客服电话：95528
中信银行客服电话：95558
中国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客服电话：（021）52504520
（六）特别提示
1、请有意认购本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尽早向直销中心或代销网点索取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户及认购申请表。个人投资者也可从本公司的网站www.scfund.com.cn下载有关直销业务表格，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的要求的格式一致。
2、直销中心与代销网点的业务申请表不同，个人投资者请勿混用。
3、个人投资者通过代销网点认购本基金，只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由代销机构扣划相应款项。
4、若个人投资者认购资金当日申请时间之前，未将足额资金划到账，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将顺延受理。
5、认购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款项将退往投资者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
（1）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注册或开户手续或办理不成功的；
（2）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3）投资者划入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在认购期结束时仍未补足；
（4）其他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五、清算与交割

1、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应当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认购资金冻结期间的资金利息转换成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利息的具体金额以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的计算、确认为准。
2、本基金权益登记由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募集结束后完成过户登记。

六、退款

1、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进行认购时产生的无效认购资金的退款时间和方式详见各代销机构业务规则。
2、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未达到基金合同生效条件，或募集期内发生使基金合同无法生效的不可抗力，则基金募集失败。如本基金募集失败，需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基金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七、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一）验资
本基金在募集期内，如基金募集金额超过2亿元人民币，总份额达到2亿份以上且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低于200人，则基金管理人可依据《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停止发售，并于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二）合同生效
基金管理人依法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备案手续后，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予以公告。

八、本次募集有关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源深路279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源深路279号
法定代表人：任少华
成立日期：2004年9月2日
客户服务电话：021-50509666
传真：021-50509884
联系人：钱巍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联系人：刘峰
电话：（010）85108226
传真：（010）85109219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三）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279号（200135）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279号（200135）
法定代表人：任少华
联系人：钱巍
直销电话：（021）50509880
传真：（021）50509884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021）50509666
网站：www.scfund.com.cn
2、代销机构：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联系人：刘峰
电话：（010）85108226
传真：（010）85109219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址：www.abchina.com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锦明
联系人：曹熙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联系电话：(021) 38637673
公司网址：bank.pingan.com
(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东吴北路 143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兰凤
联系人：邱喻楠
电话：0512-69868389
传真：0512-69868370
客服热线：96067
公司网址：www.suzhoubank.com
(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 5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 55 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联系人：张洪玮
电话：025-58587036
传真：025-58587038
客服热线：96098,4008696098
公司网址：www.jsbchina.cn
(6)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 181 号商旅大厦 18-21 层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客服电话：0512-33396288
公司网址：www.dwzq.com.cn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536
客服电话：4008-888-888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黄莹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联系人：李巍
(1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65183880
传真：（010）65182261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11)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 8 号 6 楼、7 楼
办公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 8 号 6 楼、7 楼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联系人：徐欣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0162
客服电话：400 888 5288
公司网址：www.gjsc.com.cn
(1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161
传真：021-38670161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13)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戴蕾
电话：0791-86768681
传真：0791-86770178
客服电话：400-8866-567
公司网址：www.avicsec.com
(14)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层
法定代表人：周晖
联系人：郭磊
电话：0731-84403319
传真：0731-84403439
客服电话：0731-84403350
公司网址：www.cfzq.com
(15)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吴忠超
客服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1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1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王兆权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服电话：400-6515-988
公司网址：www.bhzq.com
(18)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化军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25
联系人：梁旭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19)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邮编：10003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C 座 5 层 邮编：100088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尹伶
联系电话：010-66045529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18
天相投顾网址：www.txsec.com
天相基金网网址：www.jjm.com.cn
(20)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518048）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吴琼
电话：0755-22621866
传真：0755-82400862
客服热线：95511-8
公司网址：www.PINGAN.com
(2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7-68751860
传真：027-85481900
客服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2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23)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财智中心 B1 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甘霖
电话：0551-65161821
传真：0551-65161672
客服电话：0551-96518 或者 4008096518
公司网址：www.hazq.com
(24)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20 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20 楼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联系人：林治茹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54
客服电话：020-961303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60833722
传真：010-60833739
客服热线：9555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26)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7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7~49 层
法定代表人：张永衡
联系人：赖君伟
电话：0755-23902400
传真：0755-82545500
客服热线：40018-40028
公司网址：www.wkzq.com.cn
(27)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 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 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法定代表人：罗浩
联系人：倪丹
电话：021-38784818
传真：021-68775878
客服热线：68777877
公司网址：www.cf-clsa.com
(28)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 29 号迪凯银座 22 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 29 号迪凯银座 22 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电话：0571-86078823
传真：0571-85783711
联系人：周妍
网址：www.bigsu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2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孔泉
电话：0755-82083788
传真：0755-82083408
客服热线：021-32109999，029-68918888
网址：www.cfsc.com.cn
(3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婧漪
电话：028-86690057
传真：028-86690126
客服热线：4006600109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3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 层至 10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服电话：0591—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 0591）
公司网